

泸州市中医医院

比选文件

项目名称：委托第三方实验室提供
检验服务（第二次）

项目编号：LZSZYYYCG2021(13)

泸州市中医医院院办

二〇二一年六月

地址：泸州市江阳区江阳南路 11 号

邮编：646000

电话、传真：0830-3191861

网站：<http://www.lzszyyy.com>

比选邀请函

致: _____

特邀请您参与我院委托第三方实验室提供检验服务的比选, 具体采购内容如下:

1. 采购概况

1.1 采购名称: 泸州市中医医院委托第三方实验室提供检验服务比选;

1.2 采购地址: 泸州市江阳南路 11 号泸州市中医医院;

1.3 比选报名费: 0 元;

2. 招标范围和采购要求:

2.1 招标范围: 委托第三方实验室提供检验服务

2.2 其他要求: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投标要求: 详见本招标文件。

4. 合同签订: 1 年。

5. 付款方式: 每月结算一次。

6. 报名时间: 2021 年 6 月 10 日~ 2021 年 6 月 15 日
(8:00-12:00, 15:00-18:00)

7. 报名联系人: 万先生 电话: 18008213561。

8. 项目咨询: 邱先生 电话: 13882774467。

9. 比选时间: 2021 年 6 月 16 日上午 9:30。

10. 比选地点: 泸州市中医医院门诊大楼 11 楼会议室。

1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2. 本次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泸州市中医医院。

泸州市中医医院

2021 年 6 月

投标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说明	比选名称: 泸州市中医医院委托第三方实验室提供检验服务比选
		采购地点: 泸州市中医医院
2	采购要求	招标范围: 委托第三方实验室提供检验服务
3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2021年6月10日-6月15日(8:00-12:00, 15:00-18:00)
4	要求: 完成医院的相关要求	
5	限价: 按泸州市医疗服务项目价格汇编(2009版)和泸州市物价部门最新印发的物价收费标准执行, 价格下浮比例至少下浮40%(报价下浮比例少于40%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6	投标保证金: 无	
7	投标报名费: 无	
8	投标文件份数: 伍份(正本壹份、副本肆份)	
9	投标文件提交	于2021年6月16日上午9:30时前递交至泸州市中医医院门诊11楼
10	开标时间: 2021年6月16日上午9:30 开标地址: 泸州市中医医院门诊楼11楼小会议室	
11	招标方式: 院内比选。	
12	评标方式: 综合评分法。	
13	付款方式: 每月结算一次	
14	采购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
15	合同期	1年

投标人须知

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函中所叙述的项目。

1.2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在招标人泸州市中医医院。

2. 招标要求

2.1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文件及其他类似效力的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实质性**）。

2.1.1 具备独立的承担民事责任能力。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

2.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承诺函。在参加采购活动前，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有效期内，或者在前三年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履约被有关行政部门处罚（处理），不能认定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2.1.3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①可提供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②也可提供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③也可提供距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④截止投标截止时间成立不足一年的新公司无法提供的须提供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2.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凭证和缴纳社保相关凭证或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如免税企业须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免税证明材料），截止投标截止时间成立不足一年的新公司无法提供的须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2.1.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格式自拟，提供承诺函。

2.2 检测能力要求

▲2.2.1、样本收取方式为每日上午上门收取（法定节假日只放国家规定天数，不包括调休时间）。

▲2.2.2、供应商信息系统能与我院信息系统免费对接，提供电子签名认证材料，保证检验报告能在我院终端进行查询打印。

▲2.2.3、供应商提供室内质控资料，提供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认证的合格的室间质量评价合格材料。实验室的室内质

量控制情况纳入国内比对数据库, 确保室内质量控制和检验结果准确。

2.2.4、检验结果与临床资料相符程度: $\geq 95\%$ 。

2.2.5、检验结果与诊断报告相符程度(不可前后矛盾): $\geq 99\%$ 。

2.2.6、检测标本丢失、运送错误(次数累计/季度): 季度 $\leq 1\%$ 。

2.2.7、报告的延误送达(次数累计/月/季度): 每月 ≤ 5 例, 每季度 ≤ 10 例。

2.2.8、检验项目必须与院方开单项目吻合。

▲2.2.9、供应商应保证检测结果的准确性和真实性, 如因结果误诊, 标本、结果遗失等情况造成纠纷的, 由供应商派人处理纠纷; 凡造成经济损失的, 一律由供应商负责。

2.3 技术服务要求

2.3.1、检验报告需提供完善准确的病人信息并具备有效的检验人员电子签名。

2.3.2、能向临床各科提供检测项目汇总表, 项目可分病种查询和按字母索引查询, 项目必须包括但不限于编码、名称、检测方法、样本/样本量、容器、样本贮存方式、简要临床应用、出报告时限、备注。项目内容变更能及时通知。

2.3.3、配备两名中级人员和两名高级人员负责医院的标本的处理, 出具检验报告。(提供人员的证书复印件以及单位

与其签订的劳务合同复印件)

2.4 其他要求

▲2.4.1、供应商须承诺中标后，在检验活动中对检验的信息进行保密，在没有获得采购人的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检验的所有信息，并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

▲2.4.2、供应商对出具的检测报告的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真实性、准确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提供承诺函）

▲2.4.3、供应商应保证按照国家临床检验技术规范进行操作，并对来样检验结果负责。因检验结果错误等原因造成受检者损失或引起纠纷的，一律由中标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与赔偿。（提供承诺函）

注：具有“▲”的条款属于核心参数条款，必须满足，如不满足将按投标无效处理。

2.5 供应商评价考核表（100 分制，85 分合格）

考核项目及分值	考核内容	考核方法	医院考评	得分
服务质量 50分	服务时效 (10分)	服务及时：每周一至周日上门服务，是否按采购文件要求收取标本，保证医院标本能够当日送到供应商实验室，无逾期情况出现；按时出具检测报告。一次逾期扣2分，扣完为止。		
	冷链物流 (10分)	严格执行冷链物流方案，能提供可供追溯的运输记录，确保冷链产品在储存和运输过程中符合规范，保证产品质量。不符合规范的，发现一次扣2分，扣完为止。		
	人员配置 (10分)	审核检测报告单的实际履约人员与成交花名册一致。一次不相符扣2分，扣完为		

		止。		
	检测质量 (20分)	检验结果准确可靠。如发现一次报告质量不合格,扣10分;如因检验结果问题,发生被患者质疑投诉的“不良事件”,一次扣10分。		
售后服务 40分	售后服务 (20分)	1.按照合同要求,履行服务承诺。一次未配合履行,扣10分; 2.有专人负责售后服务,对服务质量不断优化改进。无专人负责或因售后服务不到位导致投诉或差评,一次扣5分,扣完为止。		
	处理科室 /患者投诉 (10分)	接到医院投诉或反馈后积极处理,消极推诿不处理的,每发生一次,扣2分;如果因此影响临床工作的,一次扣5分,并承担相应责任。		
	售后培训 (10分)	未积极配合医院处理可疑不良事件或医疗纠纷的,发生一次扣10分。		
廉政建设 10分	企业诚信 (5分)	诚信经营,规范销售。相关部门及代表接受过系统培训,杜绝不良行为的发生。发生一次不良行为,扣5分。		
	廉政协议 (5分)	与医院签订廉政协议并能够严格遵守。达不到的扣5分。		
廉政监察(单 项否决)		无条件接受医院及院外纪检监察部门的检查及监督,发现并核实公司有向临床科室兜售产品给予各种形式商业贿赂等不良行为的,立即进入“黑名单”,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经采购人考核合格(100分制,85分合格,考核依据见供应商评价考核表)后支付当月费用;合同期内,连续三月考评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3. 标前答疑

投标人若对本招标文件有疑问需要澄清,应在开标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招标人概不负责。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招标人、投标人对有关问题

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 均由投标人自负。

4.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招标文件有多次澄清或修改时, 以最后发出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为准。

5. 投标文件的组成 (实质性)

5.1 投标人应按下列内容和顺序自编目录后装订成册, 缺少下列任何一项文件, 投标人将承担其投标无效的风险。评标过程中, 招标人将不再采取任何补救措施和通过任何方式寻求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文件使其无效投标变更为有效投标, 由此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所有投标文件内所涉及需要盖章证明的应加盖鲜章及骑缝章)

5.2 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部分:

5.2.1 封面

封面应标明招标比选名称、投标人全称, 并在密封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和印章。

5.2.2 目录 (必须提供, 每项目录内容均应标注页码)。

5.2.3 竞标函。(附件 2)

5.2.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件 3)

5.2.5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提供第 2.1 点资格要求)。

5.2.6 采购文件的 2.2 至 2.5 中所有服务条款填写应答偏离表。(附件 5)

5.2.7 本项目拟配备的人员情况。(附件 6)

5.2.8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附件7)

5.2.9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本项目情况拟定项目服务方案,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运输方案、实施方案、售后方案、增值方案等。

5.2.10 招标文件、评标办法中要求的其他内容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注:投标文件应为不褪色打印文本,将所有书面材料以A4幅面打印并装订成册。

6. 投标报价

6.1 投标须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6.2 所有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限价,否则该投标人的投标按无效标处理。

7.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

8. 保证金(本项目不涉及)

8.1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涉及)

投标人应在开标当日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上银行转账的方式向医院缴纳投标保证金0元,打印出转账凭证作为转账依据备查。(单位:泸州市中医医院 账号:51001636308051500951 开户行:建行江阳支行)。评标会结束后,对中标者的投标保证金全额转为合同履约保证金,并在履行合同完毕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还,对未中标者的投标保证金比选结束后

十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到原账户。若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保证金不予退还：

8.1.1 开标后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8.1.2 提供虚假的材料谋取中标的。

8.1.3 中标后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签订合同的。

8.1.4 签订合同后没有履行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的。

8.1.5 经监管部门审核认定的其它违规行为。

8.2 履约保证金：15000 元。

8.2.1 中标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以非现金形式，将投标保证金可以是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电汇、银行转帐缴入采购人账户（（单位：泸州市中医医院 账号：51001636308051500951 开户行：建行江阳支行）。凭履约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缴款单需注明项目名称或编号（履约保证金）。

8.2.2 中标供应商在项目全部履约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凭验收记录单在 15 个工作日内以非现金形式退还中标（成交）供应商履约保证金。

9. 投标文件的编写与密封

9.1 应答人应按本比选文件所规定的格式、内容等编制竞标文件，竞标文件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每本竞标文件须在封面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副本”

可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装订，“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每本竞标文件装订方式应为左侧装订。

9.2 竞标文件应按以下方法装袋密封：应答人应将竞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装袋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标明正本（或副本）、项目名称及编号、应答人名称。封口处均应贴密封条，并加盖应答人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

10. 恶意行为的处理细则

10.1 投标人明知所投标的产品有一项或多项指标不响应招标文件仍然投标，招标人将该种投标行为定性为虚假投标，即“陪标”，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一旦投标人的“陪标”行为成立，除当场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外，同时不予退还该投标人的全额投标保证金。

10.2 经查实，若投标人有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的行为，招标人将首先做出不予退还该投标人全额投标保证金的处理，同时，再视情节轻重和影响程度做出：向有关部门通报、在政府采购相关网站予以曝光、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10.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比选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但质疑投标人行使质疑权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

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 招标人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 在过错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扣除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10.4 投标标书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装订, 以及未响应标书的实质性内容则做无效标处理。

11. 评审结果将在评标结束后一个工作日内在“泸州市中医医院”官网 (<http://www.lzszyy.com/>) 采购公示栏上挂出。

附件 1
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泸州市中医医院
委托第三方实验室提供检验服务
比选文件

项目编号：LZSZYYYCG2021（13）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2

竞 标 函

泸州市中医医院：

根据贵院委托第三方实验室提供检验服务项目比选（项目编号：_____），我公司经研究，决定参与本次竞标，并提交下述文件正本壹份和副本肆份。

1. 竞标函。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应答人资格证明文件。
4. 其他文件。
5. 应答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据此函，我公司承诺如下：

- 1) 我公司将按比选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比选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公司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在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3) 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贵院可能要求的与其竞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4) 我公司愿意遵守谈判文件中对应答人的所有规定。
- 5) 一旦我公司成交，我公司愿意履行自己在竞标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
- 6) 我公司同意所递交的竞标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公司的竞标有可能成交，我公司将受此约束。
- 7) 我公司知道如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向贵院提出质疑，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承诺：我公司如果有上述行为，将无条件承担贵院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我公司同意提供按贵院可能要求的与其竞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竞 标 人 名 称（加盖公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其 代 理 人 签 字：

年 月 日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泸州市中医医院：

我司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委托_____为其代理人，参加贵院于 20__年_____月_____日组织的“委托第三方实验室检验服务项目”LZSZYYYCG2021（13）号采购活动，并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应答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_____ 身份证号：_____
(附加盖应答人公章的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代 理 人 签 字：_____ 身份证号：_____

- 说明：1、如法定代表人参加竞标的，竞标文件中不需提供授权委托书，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2、如委托代理人参加竞标的，竞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书，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4：报价表

<p>项目名称</p>	<p>泸州市中医医院委托第三方实验室提供检验服务 采购项目</p>	<p>备 注</p>
<p>招标编号</p>	<p>LZSZYYYCG2021(13)</p>	<p>“唐氏综合症筛 查”项目因第三 方实验室自己无 法检测，需外送 至具备检测资质 的医疗机构，故 该项目收费价格 可单独报价，报 价金额为 _____ 元</p>
<p>投标价</p>	<p>按照对应检验项目收费标准基础上统一报下 浮_____ % 本项目报价方式为在对应检验项目收费标准基础 上统一报下浮百分比</p>	<p>“唐氏综合症筛 查”项目因第三 方实验室自己无 法检测，需外送 至具备检测资质 的医疗机构，故 该项目收费价格 可单独报价，报 价金额为 _____ 元</p>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附件 5：

服务工作与要求应答偏离表

序号	招 标 要 求	投 标 应 答	偏 离 说 明
1			
2			
3			
4			
5			
.....			

注：供应商须按招标文件第 2.2 至 2.5 中所有条款一一进行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附件 6

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服务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证件名称	发证时间	从事本工作年限

注：投标人在此表中填报拟用于本项目的管理、服务及其他人员情况（最低配置 3 人），并附人员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所持资格证书等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比选流程及评分办法

1. 比选程序

1.1 当众开封，检查标书的密封性。

1.2 比选响应文件初审，初审即为资格性检查。依据比选文件的规定，对比选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要求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资格。在比选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评审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和比选文件规定。

1.3 比较与评价。按比选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通过初审的比选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4 现场谈判：专家问答，二次报价。

1.5 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评分细则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1	报价 15%	15分	本项目报价方式为在对应检验项目收费标准基础上统一报下浮百分比（“唐氏综合症筛查”项目因第三方实验室自己无法检测，需要外送至具备检测资质的医疗机构，故该项目收费价格可以单独报价），下浮百分比最高的为基准比例，得15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1-评审基准比例)/(1-X%)]×价格权值（15）×100%。	注：X%为其他有效投标人的下浮百分比。
2	服务方案 43%	43分	1. 投标人根据本次项目服务要求，编制标本接收及运输方案：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样本采集、标本收取、标本运输、样本储存等内容，内容科学合理且完整体现上述方案的得12分，以上内容每缺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每	

			<p>项中存在 1 处不合理的扣 1 分，每项 3 分扣完为止；</p> <p>2. 投标人根据本次项目服务要求，编制实施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标准操作程序、检测工作流程、发送检测结果报告方法、出报告时间安排、质量控制指标、室内质量控制材料等内容，内容科学合理且完整体现上述方案的得 18 分，以上内容每缺一项扣 3 分，扣完为止；每项中存在 1 处不合理的扣 1 分，每项 3 分扣完为止；</p> <p>3. 投标人根据本次项目服务要求，编制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应急方案（结果异议、报告丢失、标本丢失、提供特急标本优先加急特事特办服务、医院急诊项目服务）等内容，内容科学合理且完整体现上述方案的得 8 分，以上内容每缺一项扣 4 分，扣完为止；每项中存在 1 处不合理的扣 1 分，每项 4 分扣完为止；</p> <p>4. 投标人根据本次项目服务要求，编制增值服务方案，每提供 1 项满足招标要求且符合本次采购项目实际需求的增值服务加 1 分，最多加 5 分。</p> <p>（合理是指实施方案不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凭空捏造、套用其他无关内容、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内容不完整、实用性差以及与本项目无关等情况）。</p>	
3	企业能力及技术要求 26%	26分	<p>1. 投标人通过 ISO15189 认证的得 5 分。其中：认可项目数量达 60 项及以上的，加 4 分；认可项目数量达 30-59 项的，加 3 分；认可项目数量达 10-29 项的，加 2 分；本项目最多得 9 分。（提供证明材料，未提供不得分）</p> <p>2. 投标人在满足本项目基本人员要求的基础上，每额外增加 1 名中级职称的服务人员加 1 分，高级职称的服务人员加 2 分，最多加 12 分；（提供配备人员的证书复印件以及单位与其签订的劳务合同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p> <p>3. 投标人具备以下设备：全自动化学发光仪、流式细胞分析仪、质谱分析仪、免疫印记仪、蛋白电泳仪的得 5 分，每缺少 1 种设备扣 1 分，扣完为止（提供设备照片、购买发票或租赁发票，未提供不得分）。</p>	

4	履约能力 13%	13分	投标人提供 2018 年至今与本项目相关类似业绩，数量为 30 个的得 5 分，满足 30 个的基础上，每额外增加一个与本项目相关类似业绩加 0.5 分，最多加 8 分，本项最多得 13 分。（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或合同复印件，未提供不得分）	同一单位不同年度只算一个业绩
5	投标文件规范性 3%	3分	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制作规范、装订完全满足招标要求，没有细微偏差得3分，有一项细微偏差扣1分，直到至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